

开平市财政局文件

开财监〔2024〕12号

2023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查后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关于开展开平市2023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开财监〔2023〕20号）的要求，开平市财政局依法对开平市残疾人联合会、开平市科工商务局、中国共产党开平市委员会党校、开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开平市苍城镇人民政府、开平市马冈镇人民政府、开平市政新会计服务有限公司、开平市益信财税服务有限公司、开平市税鑫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执信邑税通会计服务有限公司共10家单位的2022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监督检查。现将检查结果公布如下：

10家单位没有查出严重违法问题，但个别单位存在会计科

目不规范、记账资料不完备、账务处理不够严谨等情况。

针对检查出的问题，开平市财政局依法做出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责令被检查单位及时改正，进一步加强会计管理。

特此公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开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4月1日印发
